

## 出差人員搭乘交通工具座(艙)位聲明表

請購編號：

本次出差皆搭乘經濟座(艙)位。

本次出差搭乘次高等級以上座(艙)位，請填寫下表：

交通工具種類	班次 (出發地~抵達地)	情形(一)		情形(二)				費用
		座(艙)位 僅區分2等級		未設有頭等 座(艙)位		航(路)程 四小時以上		
		是	否	是	否	是	否	
飛機								
船舶								
長途大眾陸運工具								

出差人簽章：

中華民國      年      月      日

範例：

本次出差皆搭乘經濟座(艙)位。 ←-----勾此欄位無須填寫下表。

本次出差搭乘次高等級以上座(艙)位， ←勾此欄位請填寫下表。

交通工具種類	班次 (出發地~抵達地)	情形(一)		情形(二)				費用
		座(艙)位 僅區分2等級		未設有頭等 座(艙)位		航(路)程 四小時以上		
		是	否	是	否	是	否	
飛機	台灣-香港	v						10,000
	香港-瑞士			v		v		30,000
船舶								
長途大眾陸運工具	台中-桃園		v		v		v	200
	桃園-台中		v		v		v	200